

服务业扩大开放关键在于改革

加快发展智能手机，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，是拓展应用场景、完善产业布局、促进产业链提质升级、促进全球资源配置的必然选择。

中国信通院不久前发布的数据显示，今年上半年，国内市场手机出货量1.47亿部，同比增长13.2%。其中，智能手机出货量1.39亿部，同比增长11.6%；占同期手机出货量的94.7%；5G手机出货量1.24亿部，同比增长21.5%，占同期手机出货量的84.4%。这些数据表明，在政策利好、换机周期、电商促销及手机迭代更新的作用下，智能手机消费需求正逐步释放，助推手机市场走出低迷，重回上升通道。

智能手机是融入互联网世界、打破时空限制、实现信息交互和价值创造的重要载体，也是信息通信产业竞争的主阵地之一。加快发展智能手机，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，是拓展产业链提质升级、促进全球资源配置的必然选择。近年来，国家层面加大政策支持力度，优化智能手机产业链资源配置，鼓励智能手机企业在操作系统、芯片设计、显示技术等开展自主研发和创新，打破核心技术受制于人的被动局面，引导智能手机产业链向高端化、智能化方向发展，有力提升了国产手机产品供给能力和市场竞争力。

历经多年发展，我国已经成为全球潜力最大、技术更新最快的智能手机市场。Wind数据显示，2024年二季度我国智能手机出货量7510.9万部，占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26.3%，同比增长高达17.1%，远高于6.5%的全球平均增速，自2023年四季度以来连续3个季度保持在正增长区间。但也要看到，我国智能手机产业在经历需求不足、竞争加剧及芯片产业链动荡等多重冲击后，依然处在缓慢修复阶段，发展中还存在不少问题亟待解决。原创性、颠覆性创新不足，应用场景创新缺乏拓展，产品同质化竞争加剧，加之手机保有量趋于饱和，产品增长空间受限，诸多因素制约着智能手机发展。

推动智能手机发展关键要靠创新、靠市场、靠品牌。《电子信息制造业2023—2024年稳增长行动方案》提出，2024年，我国力争手机市场5G手机出货量占比超过85%。下一阶段，推动智能手机加快发展，需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相结合，聚焦技术创新、市场挖掘和“数智”赋能3条主线，持续加大原始颠覆性创新，形成差异化产品格局，以个性化服务和生态化建设拓展市场空间，加速AI技术在智能手机领域的深度融合。

搭平台、建渠道，推进智能手机技术创新。加速智能手机产业科技创新协作平台建设，建设国家级、省级、市级梯次技术创新平台或技术需求解析平台，健全以市场需求为导向、手机厂商为主体、学术机构为资源的产学研协同创新体系，不断提升手机厂商原创能力，加速颠覆性、原创产品研发。充分发挥行业协会作用，建立用户需求收集反馈机制，定期组织专题调研和用户问卷调查，前瞻性研判用户需求变化趋势，引领潮流变化，形成差异化产品格局。

优服务、强生态，挖掘智能手机市场空间。眼下，智能手机需求呈现分化趋势，年轻一代追求先锋设计、高阶美学与功能个性化，而中老年群体则聚焦手机基础功能。智能手机发展应考虑差异化需求，引导手机厂商开发智能手机定制化服务，上线智能手机软件、硬件功能，精细化分类小程序，满足消费者多元化需求。强化热门智能手机品类的生态建设，增强品牌效应、提升用户黏性，鼓励手机厂商差异化发展，在细分领域培育爆款，形成“人无我有”“人有我优”的差异化优势。

拓场景、促融合，推动智能手机优化“增智”。在基础设施层面，要以通信运营商为主体构建高速、低时延、高容量的网络环境，为AI手机提供强大的数据传输能力和实时交互支持。在应用场景层面，构建集通信运营商、终端厂商和大语言模型于一体的交互平台，引导开发者创造手机AI应用小程序。在产业生态层面，加深技术创新与合作，推动手机厂商和大语言模型深度融合，进一步增强智能手机功能，特别是在输出端、输入端和人机交互方面有效提升用户体验。

型开放、促进要素资源跨境流动、推进重点领域创新发展等5个方面提出了20条具体措施。随着这些措施加快落地实施，服务贸易有望真正成为培育外贸新动能、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新引擎。

需要指出的是，与制造业市场准入全面放开相比，我国服务业开放的广度和深度还远远不够，其中，服务业要素型开放尚处于试点阶段，对接高标准经贸规则的制度型开放也是刚刚起步。要总结梳理过去一个时期我国“放管服”改革的经验做法，继续通过深化改革，推动政府职能转变，妥善处理好政府与市场的关系。从各地区各部门的实践看，坚持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，正是服务贸易实现高水平开放和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所在。



王琛伟

刘建滔

借助服贸会这一平台，坚定不移地推动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，既适应了扩大内需、促进全球经贸稳定增长的内在要求，也成为深度融入世界经济、促进全球经济再平衡的重要举措。

长4.9%，约为货物出口增速的两倍，服务贸易在整个贸易中的占比也增至25%左右。

在中国，服务贸易表现更加突出。商务部数据显示，1982年我国服务贸易总额只有40多亿美元，到2023年服务贸易总额已达到9331亿美元，增长到233倍。特别是近10年来，以美元统计，中国服务贸易年均增速6.2%，高于全球平均增速和我国同期货物贸易增速。其中，知识密集型服务贸易占服务贸易总额的比重提升至41.4%，出口竞争力和含金量均显著提高。

近年来，我国高度重视服务贸易发展，将其作为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的关键环节、应对全球产业链、供应链和价值链重构的重要抓手，以及推进新一轮高水平对外开放的着力点。借助服贸会这一平台，坚定不移地

推动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，既适应了扩大内需、促进全球经贸稳定增长的内在要求，也成为深度融入世界经济、促进全球经济再平衡的重要举措。

当前，我国服务贸易进入规模增长、结构优化、效益提升、实力增强的新发展阶段，但一些短板也随之显现，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面临诸多新问题、新挑战。但也要看到，这些短板和挑战是薄弱点，也是服务贸易的增长点和空间，补短板就是增“跳板”。

高水平对外开放，意味着更大范围、更宽领域、更深层次的对外开放新格局。针对服务贸易发展中的难点堵点痛点，国务院办公厅前不久印发了《关于以高水平开放推动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的意见》，从推动制度

直播带货务必诚信为本

邓浩

近日，某头部主播频繁出现带货“翻车”，引发关注。近年来，不少“网红”、影视明星加入直播带货行列。随着直播电商市场从2017年的百亿元规模暴增到2023年的数万亿元规模，不少在激烈竞争中脱颖而出的头部主播，依靠坑位费和抽成佣金等，赚得盆满钵满。没有线下中间商赚差价，头部主播及其公司在某种意义上成了新的“中间商”，将流量大量变现。

头部主播带货“翻车”话题愈加频繁地成为舆论热点，其背后是消费者权益保障问题，在某种程度上反映了直播电商市场发展仍不够规范。数据显示，近5年，直播电商市场规模增长10.5倍；投诉举报的增幅高达47.1倍，明显高于传统电商。对此，有必要加强监管，促进直播电商规范健康发展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今年7月1日起施行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实施条例》以下简称《条例》对网络消费作出五方面规定，对直播带货同样适用。针对直播的特性突出问题，《条例》还作出了多方面规范。这有助于促进直播电商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，更好地保障消费者权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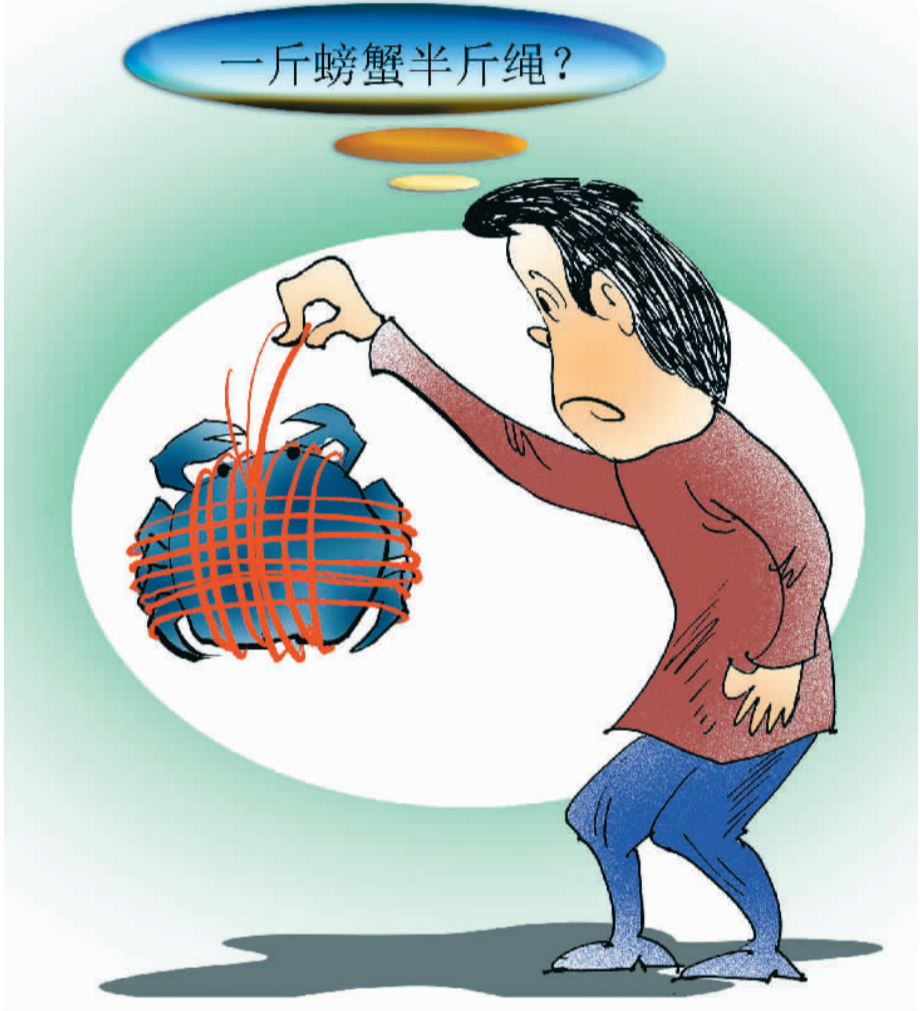
同时也要看到，虽然《条例》明确了平

台、直播间和主播均有责任，但一些主播为了规避责任，不惜玩起“文字游戏”，在直播间商品页面标注“本商品销售者为链接所属店铺而非本直播间”等字样。这样的做法缺乏担当，不仅挽救不了口碑，反而会遭到更多质疑。事实上，头部主播不仅是商品的推荐者，很多时候还充当销售者或营销者。

针对直播电商行业的相关问题，还需要不断完善法律法规，推进司法实践探索。进一步厘清主播、平台、商家等各方法律责任和义务，可以为监管部门提供明确的执法依据，从而加强对直播带货全过程监管，倒逼行业自律，让消费者更安心。头部主播在行业内具有“标杆效应”，除了监管部门已将其作为重点监管对象外，平台也要将管理前置，对头部主播的行为进行有效监督和约束，并建立更为严格的内部处罚机制。

对带货主播来说，直播带货务必守好“诚信”二字。推荐商品时，必须确保商品质量和信息的真实性，不能误导消费者。特别是头部主播，能力越大，责任越大，不仅要建立完善的风险管理机制，更要主动承担相应责任，对消费者负责到底。

(中国经济网供稿)



陶小莫作

融合数字技术做强 一斤螃蟹岂可半斤是绳

深度融合数字技术，推动制造业转型升级，增强我国制造业发展的内生动力。

我国制造业门类齐全、产业体系完备，增加值全球占比接近30%，是国家经济命脉所系。不过，与国际先进制造水平相比，整体仍处于“大而不强”的状态。国务院不久前审议通过的《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行动方案》以下简称《行动方案》，立足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，通过新一代数字技术与制造业充分融合，积极促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，对于筑牢实体经济根基，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作用。

当前，数字技术促进制造业转型升级成效显著。截至2023年，数实融合已加速全面深化，5G应用融入97个国民经济大类中的71个，工业互联网覆盖全部41个工业大类。一方面，传统产业技术改造不断升级，我国已建成62座“灯塔工厂”，占全球总数约40%；已培育万余家省级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工厂，生产效率平均提升34.8%。另一方面，科技创新引领现代化产业体系构建，我国已布局27家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、2家国家地方共建制造业创新中心，加快建设45个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，初步具备现代化产业体系基础。

加快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的关键在于核心技术创新。但当前，仍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。例如，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的核心技术基础研究不够扎实，自主研发能力不够强，技术应用转化不足。《行动方案》将核心技术突破放在突出位置，提出要集中优势资源攻克“卡脖子”领域，强调要完善产学研深度融合的创新生态。未来，要多措并

核心技术的基础研究投入要长期化。设立专项基金，增加基础研究经费比例，投资建设一批国家级重点实验室和研究中心，配备先进的实验设备和科研平台。实施全球高端人才引进计划，吸引国际顶尖科学家和技术专家加入国内科研团队，并加强高校与企业的合作，建立完善的人才培养体系，提供有竞争力的科研环境和条件。建立稳定的长期资助机制，确保基础研究项目有足够的时间和资源进行探索与技术积累。

核心技术的研发使用要自主化。设立高端芯片、传感器、测量仪器、控制设备和高端制造设备等关键领域的重点攻关项目，鼓励企业和科研机构联合攻关。支持企业研发高端工业机器人与智能制造产线的核心零部件，减少对进口的依赖。积极参与和主导国际技术标准制定，提升我国在关键技术领域的话语权和影响力，推动自主技术标准在国内市场广泛应用，形成统一的技术标准体系，促进技术推广和产业化。

核心技术的创新生态要集成化。推动企业、高校和科研机构建立产学研创新联盟，促进科研成果的快速转化和产业化并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机制，提供政策支持与资金支持，激励科研人员和企业进行技术转化与市场应用。加强工业控制系统和工业软件领域的核心技术专利布局，完善知识产权保护机制，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，营造良好的创新环境。

秋风起，闸蟹来。眼下正是螃蟹肉满膏肥之时，然而一些消费者在购买螃蟹时，发现其身上捆绑着重重绳索，有的甚至“一斤螃蟹半斤绳”。螃蟹捆绑绳索由来已久，扎绳方便运输、销售。然而，部分商户用粗或者吸水性强的绳子捆扎螃蟹，且并未明确告知价格为“含绳价”等，影响了消费者合法权益。斤斤计较、明白消费，是消费者公平交易的权利。维护诚信经营的市场秩序，解答好“一斤螃蟹半斤绳”这道不算新的题目，有必要进一步厘清标准，强化监管。目前，已有网络销售平台提出“斤斤计较”概念，消费者收到产品后，如果去绳称重，损耗高于行业标准以上，平台将会赔付。今后，还应严格查处缺斤短两等行为，打击不良商家，让消费者放心选购。

(时锋)

完善协同机制促京津冀向绿而行

王东 于海生

前不久印发的《关于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意见》强调，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，完善生态环境协同保护机制。作为我国北方重要经济区和城市群，京津冀地区的生态环境状况直接影响区域乃至全国的可持续发展。三地山水相连、地域相接，同处一个生态系统，荣辱与共。完善京津冀生态环境协同保护机制意义重大，既是保障当地生态安全的关键之举，也是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的有力抓手。

近年来，京津冀在完善生态环境协同保护机制方面取得积极进展。在顶层设计方面，《京津冀协同发展规划纲要》《“十四五”时期京津冀生态环境联防联控合作框架协议》等政策文件相继出台，为三地协同保护生态环境提供强有力的政策支持与规划引领。在机制建设方面，京津冀生态环境联防联控工作协调小组等机构的成立，为三地之间的政策沟通、信息共享和联合执法搭建了便捷渠道。三地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和专题研讨会，就协同保护中的重大问题进行交流探讨，推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向纵深发展。

三地重污染天数均大幅削减、优良天数均大幅增加，2023年底三地PM_{2.5}年均浓度较2013年降幅达六成左右。通过同步实施河流上下游水质监测、联合开展排污口整治等措施，有效改善跨界河流水质状况，三地水环境质量变好，全面消除劣V类断面。

当前，京津冀生态环境协同保护已站在新的起点上，面临一系列新机遇，也会迎接新挑战新困难。接下来，要继续深化协同机制建设，共同改善区域生态环境质量，守护好“绿水青山”。

完善联防联控模式，是推进京津冀生态环境协同保护的重要着力点。三地应共同制定生态环境联防联控总体规划，构建覆盖全区域的生态环境监测网络，共同策划和实施一批生态环境治理项目，合力推动区域生态环境建设取得更大成效。对于大气污染，加强空气质量监测预警和应急响应联动，常态化开展重污染天气预警会商；对于水环境治理，加强跨境河流、河道断面水质巡查，严厉打击废水直排、超标排放等环境违法行为。信息共享是生态环境联防联控的关键环节。三地应联合打造信息共享平台，实现监测数据、治理项目、政策法规等信息的实时共享和交流，共同应对跨区域环境问题和突发事件。

健全区域生态补偿机制。近年来，京津冀在区域生态补偿机制建设方面进行了有益探索，比如，京津冀签订密云水库上游潮白河流域、永定河上游流域横向生态补偿协议，京津冀签订引滦入津上下游横向生态保护补偿协议等。接下来，应持续深化探索，按照“谁受益、谁补偿”的原则，合理划分三地之间在生态保护方面的权利与义务，综合考虑生态资源价值、保护成本以及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等因素，确定合理的补偿标准。建立健全区域生态补偿评估机制和监督考核机制，对补偿标准、补偿形式、补偿效果进行客观评估和监督，确保生态补偿机制有效运行。

强化环保法律政策支撑。深化京津冀生态环境协同保护，需要健全的法律体系和统一的环境政策标准。立足国家层面，通过修订和完善相关法律法规，进一步明确京津冀生态环境协同治理的框架和方向。针对区域特性，制定专门的规章制度，进一步明确协同治理方式、运作机制、保障措施、法律责任等，夯实协同保护的法治基础。应加强生态环境立法合作，以协同立法降低立法成本、避免立法冲突，以互联网通报立法信息、交叉备案等方式共享信息、提高立法质量。